

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5年1月21日，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。2025年1月26日，本次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出席董事会的7名董事对所议事项进行了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交建公司治理主体议事清单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修订《中国交建公司治理主体议事清单》（2024年版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交建全面预算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修订《中国交建全面预算管理办法》，并印发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国交建境内市场经营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修订《中国交建境内市场经营管理办法》，并印发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7日